

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纯应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207号)。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超纯应材”,股票代码为“301717”。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5.99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2,546.1539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63.846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09.21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7.85%。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4.63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02.2899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89%;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34.6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9.11%。

根据《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申购倍数为12,189.6333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367.4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34.889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0.89%;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02.0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9.11%。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138410934%,有效申购倍数为7,224.86276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8月4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763.8461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709.214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7.85%,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4.6321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6年7月27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6年8月6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超纯应材员工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546,000	168,010,540.00	12个月
上海鑫智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909,228	59,999,955.72	12个月
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454,614	29,999,977.86	12个月
成都高投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30,383	34,999,974.17	12个月
长存鸿阳股权投资(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0,766	69,999,948.34	12个月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33,459	54,999,959.41	12个月
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076	19,999,985.24	12个月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454,614	29,999,977.86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989,078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93,189,257.2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1,422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073,537.78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9,348,899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16,933,845.01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943,033

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9%,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3.70%。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1,422股,包销金额为2,073,537.78元,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约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2%。

2026年8月6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配售、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划转至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12,301.56万元,具体如下:

- 1、保荐承销费用:9,944.26万元;
- 2、审计验资费用:1,150.00万元;
- 3、律师费用:476.42万元;
-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52.08万元;
- 5、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278.80万元。

注:以上发行费用口径均不含增值税金额,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存在微小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用,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81902001,0755-81902002

联系邮箱:hlhlec@htsc.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27、28层

发行人:成都超纯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6日

江苏展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江苏展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芯股份”、“本公司”或“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8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全文网络链接地址: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日报网,网址www.chinadaily.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展芯股份

(二)股票代码:301707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1,118.9930万股

(四)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4,112.0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创业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二)公司发行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截至2026年7月21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73.63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截至2026年7月21日(T-4日),《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5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5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2025年扣非前静态市盈率(倍)	2025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倍)
688439.SH	振华风光	0.85	0.75	39.31	46.24	52.56
688270.SH	ST臻镭	0.44	0.38	63.50	143.02	166.25
688709.SH	成都华微	0.24	0.19	24.72	102.49	131.77
001270.SZ	诚昌科技	0.57	0.50	102.00	179.52	203.45
平均值(剔除极值)					46.24	52.56

资料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7月21日(T-4日)

注1:2025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2:计算静态市盈率算术平均值时,市盈率>100视为极值,均予以剔除;

注3: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非理性炒作风险

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七)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可能存在净资产增幅大于净利润增幅的情形,从而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出现一定程度下降的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

发行人:江苏展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1号楼1501-1504室

联系人:朱达威

联系电话:025-5227183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栋20层

保荐代表人:郭长帅、陈劭悦

联系电话:021-38966590

江苏展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8
港股代码:09995 港股简称:荣昌生物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58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收入约475,205万元,同比增加约433%。

(2)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4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3)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4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三)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5年半年度营业收入109,795.34万元。

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亏损44,956.87万元。

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亏损44,551.75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产品泰它西普、维迪西妥单抗国内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同时,本公司与文卫维集团控股公司(以下简称“艾伯维”)就 RC148 签署独家授权许可协议,艾伯维将获得 RC148 在大中华区以外地区的开发、生产和商业化的独家权利,技术授权收入大幅增加,预计 2026 年上半年将实现盈利。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26-031
债券代码:240539 债券简称:24公用01
债券代码:244523 债券简称:26公用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交通”)、北京律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律动”)共同投资设立无锡律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律曜”)。无锡律曜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100万元。

● 由于无锡律曜无法完成约定的投资目的,触发了合伙协议中规定的解散条款,无锡律曜于2026年8月5日召开全体合伙人会议,一致同意解散无锡律曜。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需为本次终止该项投资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一、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与大众交通、北京律动共同投资设立无锡律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26-030《关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律曜已完成工商登记,尚未完成基金备案程序,未实际进行投资。

二、本次投资终止情况

由于无锡律曜无法完成约定的投资目的,触发了合伙协议中规定的解散条款,无锡律曜于2026年8月5日召开全体合伙人会议,一致同意解散无锡律曜。

三、本次投资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无锡律曜的解散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无需为本次终止该项投资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本次投资终止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6日